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承辦人：鄭英杰
電話：(07)799-5678轉3026
傳真：(07)740-6580
電子信箱：gsdrwdm@k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131565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(隨文引入) (43932917_11131565700A0C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鳳山區中崙國民小學(下稱中崙國小)承辦本市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-「111年度高雄市(國小)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教師共備學習社群增能計畫」(如附件)1份，請貴校鼓勵所屬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1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及中崙國小111年3月3日高市崙國輔字第111701092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：社群研習共計8次，期程自110年3月起至111年10月止，預訂日期詳如實施計畫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中崙國小三樓靜思書軒(地址：鳳山區中崙四路25號)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社群講師、工作人員及下列各類人員(含校長、行政人員、教師)共計30名。



- 1、本市國小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教師共備學習社群教師成員(如實施計畫內名冊)。
- 2、敬邀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(含高中職附設國小部、特殊教育學校附設國小部)對生命教育有興趣且有意加入社群成員之各領域教師參與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每場次研習前一週，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報名。

三、請貴校協助廣為宣傳研習訊息，並核予所屬人員公假出席(課務派代，由中崙國小旨案計畫相關經費支應)。全程參與研習人員，每(半天)場次覈實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四、如有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詢中崙國小輔導室張麗真主任(電話：753-3244分機14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(含高中職附設國小部、特殊教育學校附設國小部)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特殊教育科、高中職教育科

